**镇江市公共就业服务项目**

**成本合理性分析报告**

**2025年5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_Toc671)

[2 服务内容范围 1](#_Toc20856)

[3 服务主要内容 2](#_Toc11533)

[4 项目周期 3](#_Toc12891)

[5 项目目标 3](#_Toc18687)

[6 项目成本分析 3](#_Toc1374)

# 项目概况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做好就业工作，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的重大责任，也是维护社会稳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根据镇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要点的通知》（镇人社发〔2025〕1号）和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和市政府民生实事任务分解表的通知》（镇政办发〔2025〕1号）要求，2025年，我市就业工作目标任务为：完成城镇新增就业2.6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5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帮扶6000人、新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困难人员150人、就业服务站兜底帮扶困难群体就业人数1000人、引进外来劳动力6万人。

完成上述指标，主要依靠市、区就业服务机构和基层人社服务窗口工作人员等部门和基层力量，通过提供政策咨询、招聘活动等方式进行。但由于市、区就业服务机构数量有限，基层服务窗口整合后人员水平参差不齐，为确保按时保质完成省、市目标任务，因此工作推进需要一个对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统筹协调、全面布局、点面结合及提供专业化服务的部门来具体实施。

# 服务内容范围

公共就业服务主要是通过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对有就业需求的人员开展职业指导推介、对全市重点群体提供就业帮扶、对破产企业代理人员提供档案管理，以及开展对外劳务协作等专业化服务，满足城乡居民就业和我市企业用工需求，完成省、市下达的就业评价指标。根据职介中心有关职能要求：镇江市职业介绍指导中心承担着落实中央、省、市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开展劳务协作重点企业用工动态监测、用工需求调查分析等任务，并具体负责完成省、市下达的就业各项评价指标。

# 服务主要内容

（一）开展职业指导推介。做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管理人员、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人员的业务管理和培训，举办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竞赛。负责全市城乡新成长劳动力、高校技职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被征地农民、农村劳动力等各类人员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工作。

（二）全市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加强对全市登记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劳动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的就业援助和服务。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和安置，确保城乡零就业家庭始终保持动态清零。

（三）外来劳动力引进。开展“1+N”劳务协作对接，打造劳务协作基地和劳务引进工作站，通过“外引内留”引进外市优质劳动力。做好全市城乡新成长劳动力、高校技职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被征地农民、农村劳动力等各类人员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工作。

（四）破产企业代理人员档案管理。规范工作流程，做好政策解释，为国有破产改制代理人员办理退休业务、保管个人档案等方面提供方便快捷服务。

# 项目周期

本项目应在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项目目标

通过全面开展公共就业服务，2025年，我市就业工作目标任务为：完成城镇新增就业2.6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5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帮扶6000人、新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困难人员150人、就业服务站兜底帮扶困难群体就业人数1000人、引进外来劳动力6万人。

（一）开展职业指导服务

根据苏人社发〔2024〕52号《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苏省职业指导专家团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和苏人社办函〔2025〕16号《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推荐省级职业指导专家团人选的函》文件要求，各地要积极开展职业指导工作，发展职业指导队伍，助力高质量就业。

1.组建一支专业化的职业指导服务队。在全市范围内统计职业指导资格证书持证情况，将持证人员纳入我市职业指导人员库中；同时，鼓励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加入职业指导团队。上述工作由2名工作人员完成。

2. 开展职业指导人员培训。健全全市职业指导队伍的培训机制，增强职业指导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打造一个具备高度责任感、深厚专业知识及卓越服务能力的职业指导团队。采用理论+模拟演练的培训方式，帮助职业指导人员掌握前沿的职业指导理念与方法，让他们锻炼沟通技巧、增强应变能力，确保在实际服务中提供更加精准、有效的个性化指导。上述工作预计需要5万元。

3. 构建三级职业指导服务网络。从市、县（区）、街道（社区）三个层面开展职业指导服务，实现职业指导服务的全面覆盖和精准对接。市级层面将制定宏观的职业指导规划，着力打造全市职业指导服务品牌。区县层面将设立职业指导服务站，结合当地经济发展特点，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指导服务，同时负责收集、整理并反馈来自基层的职业指导需求，为市级层面的政策制定提供有力支持。街道（社区）层面将设立职业指导服务点，作为服务网络的最基层触角。这些服务点将深入社区，贴近群众，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指导活动，提供一对一的个性化职业指导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就业难题，实现稳定就业。上述工作预计需要5万元。

（二）全市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督促各市、区组织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专场招聘活动，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对登记失业人员中符合我市就业困难人员标准的人员，引导其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一对一”精准就业援助服务，落实就业扶持政策，对实在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开发公益性岗位进行兜底安置。指导各地建立家门口就业服务站，重点帮扶低保人员、残疾人员、长期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特困人员等五类重点群体就业。上述工作由4名工作人员完成。

（三）开展劳务协作工作

2025年，人社部门将持续擦亮“相约福地 就在镇江”劳务协作品牌，重点开展“1+N”劳务协作对接，打造劳务协作发展矩阵，有效提升劳务协作组织化程度。全市各级人社部门全年开展线上下劳务协作活动40场次；全年引进外省市来镇劳动力6万人以上。

1.推动华德—镇江产业学院迈向新发展。持续落实“双主体、六对接”的建设路径，政、校双方保持一年内召开两次理事会的频次，共商发展事宜。协助首批金东订单班开班招生，同时在镇江本地物色其他优质企业在产业学院以冠名班、订单班等形式合作。利用学校与企业、专业与产业、基地与车间、学生与员工、教师与师傅、教学与岗位的“六个对接”，推动教育链、用工链、产业链深度融合，为我市企业稳定输送更多高技能人才。上述工作预计需要20万元。

2.扩大劳务协作工作半径。2025年计划赴四川、贵州等区域一体化协作省市开展劳务协作活动，扩大我市劳务协作朋友圈。加强与当地人社部门的沟通交流，共建劳务协作平台，实现信息共享、资源互补，优化我市劳务协作品牌建设，扩大劳务品牌就业规模和产业容量，提高就业质量。上述工作由3名工作人员完成。

3.认定一批镇江市驻外劳务引进工作站。2025年全市各级公共就业服务部门计划在外省市认定一批“镇江市驻外劳务引进工作站”。遴选市场化、专业化、有丰富劳务协作经验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为我市在外的协作桥梁，有序、高效的开展组织化、规模化劳动力引进工作，切实满足我市重点企业的用人需求，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上述工作预计需要10万元。

（四）破产企业代理人员档案管理。为国有破产改制代理人员办理退休业务、保管个人档案等方面提供方便快捷服务。上述工作由2名工作人员完成。

# 项目成本分析

根据以往项目经验并结合实际需求内容进行工作量评估，本项目成本估计约为208.75万，详细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费用（万元） |
| 1 | 开展职业指导推介 | 拓宽就业渠道，挖掘就业岗位，实行线上线下推送。线上招聘会和直播带岗活动、常态化线上线下推送就业岗位。举办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竞赛。 | 50 |
| 2 | 全市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 完成城镇新增就业2.6万人的目标。 | 58.75 |
| 完成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5万人的目标。 |
| 完成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帮扶0.6万人的目标。 |
| 完成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困难人员150人的目标。 |
| 完成兜底帮扶困难群体就业人数1000人的目标。 |
| 3 | 外来劳动力引进 | 引进外来劳动力6万人的指标。 | 80 |
| 4 | 破产企业代理人员档案管理 | 负责个人代理人员、失业人员和国有破产改制代理人员退休档案的整理和交接工作。 | 20 |
| 合计 | 208.75 |